

浙江省安全生产协会文件

浙安协〔2025〕3号

浙江省安全生产协会 关于缴纳 2025 年度协会会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浙江省安全生产协会在广大会员单位的共同努力下，积极作为，奋力前行，为促进我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和应急管理事业的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为确保 2025 年度协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更好地为会员单位提供服务，按照《浙江省安全生产协会章程》和《浙江省安全生产协会会员会费收取标准》的规定，请各会员单位于 2025 年 5 月 31 日前缴纳 2025 年度会费。

一、团体会员会费收取标准

- 1、一般会员单位：2000 元/年；
- 2、理事单位：4000 元/年；
- 3、常务理事单位：6000 元/年；
- 4、副理事长单位：9000 元/年。

二、汇款方式

户 名：浙江省安全生产协会

开户行：建行杭州体育场路支行

帐 号：33001619880059000699

三、注意事项

（一）浙江省社会团体会费票据采用浙江省财政厅统一的**电子票据**。会员单位汇款后，协会财务人员将通过开票系统将电子版会费票据**发至单位联系人手机和电子邮箱**，请各**联系人查阅下载**。如会员单位需要先开具发票的，请联系协会秘书处办理。

（二）协会秘书处联系人： 叶晓燕 0571-86603807，
周春生 0571-88822089， 电子邮箱：zjsaqscxh@126.com。

浙江省安全生产协会

2025年2月21日



浙江省安全生产协会

2025年2月21日印发
